

原州区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原州区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原州区政务公开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时代发展主题要求，关注社会公众需求，创新公开模式，深化公开内容，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持续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

（一）围绕重点领域强化主动公开

一是推进监管领域信息公开。聚焦权力运行全过程，全面推进行政执法“双公示”，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服务窗口向社会公开行政执法职责、执法依据、执法程序、监督途径和执法结果等信息 132 条。归集展示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信息 36 条，做到监管信息公开常态化，同时加大食品药品安全、安全生产、生态环境等重点领域执法公开。二是深化财政事权信息公开。规范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按照统一模板，在政府

网站预决算信息公开专栏，公开 2020 年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全区乡镇（街道）、部门及所属单位 2021 年预算、2020 年决算及相关报表信息 315 条，实现全区各级预算单位全覆盖。公开区 2021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收支情况及各项统筹整合扶贫资金支付明细等信息，加大惠民惠农政策和资金发放信息公开力度。三是做好疫情防控信息公开。坚持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疫情信息发布工作，有效运用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依法依规、及时准确公开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特别是疫情防控相关政策、措施和数据，主动回应热点舆情，加强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利用微信数位广告定向推送疫情防控相关知识，2021 年发布疫情防控信息 372 条，不断提升公众防控意识和应对能力。四是优化义务教育信息公开。通过区政府网站和“原州教育”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633 条，将城区各小学招生计划、招生对象、招生办法、招生程序等信息推送给社会公众，不断提高招生工作透明度。强化中考改革政策信息发布，并以图文形式进行政策解读，方便公众及时了解最新教育动态。定期公布对民办教育机构的抽查情况，进一步健全完善“白名单”管理制度。

（二）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

严格按照《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和效果，切实做到以公开为常态，不公

开为例外，2021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4 件，均已及时办理答复。

（三）落实条例要求加强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持续规范政府信息管理。及时更新完善区政府网站引用或登载行政法规。提升政策文件公开的透明度，按程序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 7 件。区司法局全面集中清理 2002 年以来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经清理，保留 27 件，宣布失效和废止 25 件，修改 7 件，清理结果在区政府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集中公开。**二是明确法定主动公开范围。**按照新《条例》关于法定主动公开的内容要求，全区完善行政许可、权责清单、政府采购、行政事业性收费、公务员招录等基础政府信息公开。在机构职能公开方面，动态更新负责人、业务分工、联系方式等信息，便于公众查询、使用和监督。全年区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2173 条。**三是提升重大政策解读质量。**完善政策解读材料审核把关机制，按照图解达到 80% 以上的要求，对面向企业和公众的政策性文件均进行解读，特别是政策实施过程中的普遍关注点和疑惑点，分情况予以解答、说明，2021 年共解读文件 21 篇。不断丰富解读形式，除采用文字、图片等形式做好政策解读展示外，综合运用图表、短视频等易看易懂的解读形式，不断提高解读的实用性。**四是规范政府开放系列活动。**按照自治区统一的政府开放制度，确定 9 月为全区政府开放月，各行政部门围绕公正监管、卫生安全、教育公平等社会关注度高的重

点领域，邀请市民代表或社会公众进机关、进现场、进会议，集中开展主题鲜明、形式多样、层次丰富的政府开放系列活动 11 次，使市民走进政府、让公众靠近机关，了解政府运行，监督政府工作，推动政府开放，促进政府透明，增进社会公众对政府工作的认同和支持。

（四）紧扣公众需求优化平台建设

一是完善公开平台功能建设。依托网站集约化建设，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更新工作，完善政府网站政民互动功能，丰富互动交流渠道，提升在线互动平台的实用性。健全政务新媒体监管机制，按照“谁开设、谁主办”的原则，对全区政务新媒体开展摸排，清理整合功能相近、用户关注度和利用率低的政务新媒体，集中力量做优做强主账号，构建整体联动、集体发声的政务新媒体矩阵。截至目前，全区开设认证各类政务新媒体 25 个，其中，政务微博 9 个、微信公众号 16 个。持续做好法定主动公开专栏的日常检查、维护和更新工作，及时处理错链、断链和内容混杂问题。**二是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依托政府网站网上办事系统的在线政务服务平台，严格依据权力清单和“三定”职能要求，全面梳理 992 项政务服务事项清单目录，完成 13 万个要素内容标准化录入及正常上线运行，实现上下联动、数据共享、业务协同、全国统一的网上办事大厅，为公众提供优质便捷的办事服务。**三是规范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全面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务公开专区建设指导意见》，按

照全区统一的政务公开专区标识、LOGO 设计方案，在区政务服务中心建设政务公开专区，并设立政府信息查阅点、政策超市和休闲区域，配置接入计算机 3 台、多功能打印机 1 台、立式触屏查询机 1 台，方便社会公众查阅政府信息、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五）完善配套制度强化监督保障

一是健全工作机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等制度。根据群众反映的热点问题，设计调查问卷，供群众评议，并将采纳反馈情况在网站公示。2021 年无被追究责任的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经费保障，配齐配强工作力量，确保政务公开工作各项举措落地。**二是加强教育培训。**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列入领导干部重点学法内容，切实提高各级领导干部和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重视程度和认知水平。区政府常务会议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听取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汇报；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专题培训和交流发言，不断提升业务能力。**三是抓好监督考核。**梳理政务公开年度重点任务，形成工作台账，实时跟进，逐项落实。对上一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开展回头看，针对有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限要求的工作任务，逐项核查落实情况，未完成的督促整改。整改落实结果同平时工

作情况一并作为 2021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效能目标考核评分主要依据，考核结果进行通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7	25	2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21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71		
行政强制	3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051.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3	1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5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5	1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2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23	1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6	0	0	0	6	1	0	0	0	1	5	0	0	0	5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 年，全区政务公开工作成效明显，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为：**一是**部分单位主动公开中基础信息公开的机构职能、处罚强制信息、建议议案办理情况，公务员招考方面信息公开不全。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重大项目建设、养老服务、疫情防控、信息发布不全，未完善具有检测资质的核酸检测机构名单和医疗机构发热门诊设置情况。**二是**区政府网站作为政务公开第一平台，公开平台无障碍阅读功能，需进一步优化栏目设置，细分公开内容模块。**三是**政策解读与回应社会关切信息未通过新闻发布会、政策通气会、场景演示、卡通动漫、专家访谈、短视频等多种方式对本级政府 2021 年制定出台的政策、决策进行解读。

下一步，我区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上级有关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对标先进，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整体水平。**一是突出重点工作公开。**围绕区政府工作任务重点、对群众关注度高、反响强烈的工作重点公开，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建立公开事项清单，乡镇、街道民生服务中心及村、社区便民服务

点结合实际，设立政务公开专区，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广度和深度。**二是推进平台功能建设。**做好网站集约化平台建设的升级改造，进一步优化统一认证、统一搜索和无障碍服务等功能，统一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精准推送政府信息，提升发布质量，增强用户实用性，扩大政府信息公开覆盖面。**三是健全保障机制。**配齐配强专职工作人员，落实工作经费，定期组织培训交流。提升政策解读质量，提高回应关切水平。按新《条例》要求，完善政务公开相关制度，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提质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2021年全区未收到申请超出一定数量或者频次范围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故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原州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yzh.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直接与原州区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联系（电话：0954-2040366；传真：0954-2031835）。